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__/（单位名称）__的__/（项目名称）__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__/（标的名称）__，属于 __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__ ；制造商为 __/（企业名称）__，从业人员____/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/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/____万元，属于____/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/（标的名称）__，属于 __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__ ；制造商为 __/（企业名称）__，从业人员____/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/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/____万元，属于____/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__/__

日 期：__/__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 [2023]ZYWS-C3-2025006 第(1)包 2025-07-01 00:06:58
黑龙江南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-07-01 00:06:58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扎赉特旗巴彦高勒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 巴彦高勒镇兴盛村街巷硬化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巴彦高勒镇兴盛村街巷硬化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黑龙江南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1 人，营业收入为 2157.7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903.3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／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／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／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／ 人，营业收入为 ／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／ 万元，属于 ／ 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南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6 月 28 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承诺书

致：扎赉特旗巴彦高勒镇人民政府、众赢国际咨询有限责任公司（采购单位名称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）

你方组织的巴彦高勒镇兴盛村街巷硬化工程（项目名称）的招标，项目编号：152223-ZYWS-CS-20250006，我方自愿参与投标，并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：我公司符合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要求。

特此承诺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南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2025 年 6 月 28 日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 152223-ZYWS-CS-20250006第(1)包 2025-07-01 00:06:58
黑龙江南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-07-01 00:06:58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2223-ZZYW-SS-20250006 2025-07-01 00:06:58
黑龙江南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-07-01 00:06:58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2223-ZZYW-C-20250006 2025-07-01 00:06:58
黑龙江南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-07-01 00:06:58